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MEDIA CORPORATION LIMITED

北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0)

須予披露交易 成功競拍收購北青社區傳媒5.291%股權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參與市三中院在淘寶網司法拍賣網絡平台上的公開拍賣，最終以起拍價人民幣152.075萬元拍得上海星京所持有北青社區傳媒5.291%的股權。競拍收購完成後，本公司持有的北青社區傳媒股權比例將從52.661%上升至57.952%。

由於有關競拍收購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競拍收購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公告規定，但獲豁免股東批准規定。

I. 緒言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參與市三中院在淘寶網司法拍賣網絡平台上的公開拍賣，最終以人民幣152.075萬元拍得上海星京所持有北青社區傳媒5.291%的股權。競拍收購完成後，本公司持有的北青社區傳媒股權比例將從52.661%上升至57.952%。

II. 競拍收購的主要條款

有關本次競拍收購的詳情如下：

- 日期： 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
- 處置單位： 市三中院
- 拍賣資產： 上海星京持有的北青社區傳媒158.87萬股權(持股比例5.291%)。根據市三中院通過淘寶網司法拍賣網絡平台上公佈，該等股權的評估價格為人民幣217.25萬元。
- 競拍價： 本公司就競拍上述北青社區傳媒5.291%股權應支付的金額為人民幣152.075萬元，不包括產權過戶所涉及產生的稅費。該競標價格為起拍價人民幣152.075萬元。
- 競拍價的支付： 競標價應按以下方式支付：
- (i) 人民幣30萬元已於競拍前支付作為保證金；及
 - (ii) 拍賣餘款人民幣122.075萬元應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二日十七時正之前繳付至市三中院的指定銀行賬戶。
- 在成功支付競標價後，本公司將按照市三中院的安排，於指定時間及地點簽署拍賣成交確認書和領取拍賣成交裁定書，並辦理後續工商變更。
- 資金來源： 本公司將以本公司內部資源支付競標價。

III. 有關競拍收購相關方之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為中國一家領先傳媒公司，主要業務包括銷售媒體廣告、報章及雜誌製作業務以及印刷相關物料貿易。

上海星京

上海星京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業務包括投資管理、諮詢、企業管理諮詢、實業投資、建設工程項目管理、資產管理等。競拍收購完成後，上海星京將不再持有任何北青社區傳媒股權。據董事於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上海星京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北青社區傳媒

北青社區傳媒為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主要業務包括政務融媒體服務，擁有遍及北京市城區多家分社，通過出版多份《北青社區報》、運營自有及合作微信公眾號和多家新媒體平台新聞推送等方式形成強大的融媒體宣傳矩陣。競拍收購完成後，本公司持有的北青社區傳媒股權比例將從52.661%上升至57.952%。

北青社區傳媒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總資產值及淨資產值分別為人民幣43,154,844.60元及人民幣37,090,395.15元。北青社區傳媒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淨利潤／虧損(除稅前及除稅後)及北青社區傳媒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淨利潤／虧損(除稅前及除稅後)如下：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元)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元)
除稅前淨利潤／ (虧損)	1,508,969.27	(1,692,638.56)	(3,560,787.15)
除稅後淨利潤／ (虧損)	1,508,969.27	(1,692,638.56)	(3,560,787.15)

IV. 競拍收購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近年來積極開拓新市場、謀劃業務轉型。北青社區傳媒作為本公司的重要附屬公司，從原有的傳統媒體報紙業務模式轉型為政務融媒體服務類業務模式，不斷提升在社區傳媒領域的影響力。通過競拍收購，本公司將進一步鞏固對北青社區傳媒的控制權，優化北青社區傳媒的決策機制，推動北青社區傳媒經營的健康良性發展。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競拍收購乃根據一般商務條款進行，與本集團的發展戰略一致，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V.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有關競拍收購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競拍收購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公告規定，但獲豁免股東批准規定。

概無董事被視作於競拍收購中擁有重大權益，及因此須於董事會會議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VI.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競拍收購」	指	本公司通過市三中院在淘寶網司法拍賣網絡平台上發佈的公開拍賣收購北青社區傳媒5.291%股權
「北青社區傳媒」	指	北青社區傳媒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北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其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上海星京」	指 上海星京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市三中院」	指 北京市第三中級人民法院

承董事會命
北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蘇朝暉

中國北京
 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靜恩基及吳敏；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蘇朝暉、崔萍、徐建、王澤臣及張磊；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石紅英、陳貽平、杜國清及孔偉平。

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bjmedia.com.cn參閱已刊發的公告。